

臺北市社會福利委員會第 9 屆第 1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9 月 8 日(週二)14 時 35 分至 17 時

地點：本市市政大樓 12 樓中央區劉銘傳廳

主席：柯主任委員市長(16 時前，由周副主任委員麗芳主持)

記錄：賴櫻芬

出席：柯文哲、周麗芳、藍世聰(林世崇代)、湯志民(王永進代)、許立民、賴香伶、邱豐光(李莉娟代)、黃世傑、陳秀惠(賴慧貞代)、楊芳婉、陳正芬(張筱嬋代)、傅立葉、張菁芬、林彤恩、單連城(張曉蓓代)、陳亮恭(請假)、游廖月霞、康淑華、陳喬琪、黃俊男、鍾彥彬(梁瓊宜代)、楊錦鐘、邱滿艷、周月清、陳明里、解慧珍、高正吉、林月琴、彭淑華、楊金寶、闕漢中、田利露、王增勇

列席：張美美、張世昌(請假)、王永進、林淑娥、劉雪如、吳春沂(楊岱鎔代)、劉越萍(陳紫晴代)、易君強、黃清高(請假)、童富泉、蕭舒云、廖秋芬(孫淑文代)、葉俊郎、杜慈容(鐘雅惠代)、王惠宜(莊美琪代)、徐慧英、黃睦凱、陳淑娟(周建設代)、陳正誠、尚錦堂、蕭奕蕙、蘇怡靜、黃蕙蓉、張肇鐘、許韶芹、王幼玲、董晉曄、林菊美、吳惠茹、夏子康、林鳳麗、劉淑莉、林艾錚、陳姍姍、陳柏宇、許育紋、孫祖翎、翁郁婷、白崇理、林奕戎

壹、主席致詞

大家午安、大家好！

謝謝各位擔任本市社會福利委員會第 9 屆委員，並參與本屆第 1 次委員會會議。本屆 24 位府外委員背景豐富，涵括學界與民間組織，具有實務與專業特性。希望藉由此開放的平台，多元交流，讓本市社福政策更為務實，更切合民眾需求。

在社會結構快速變遷的今天，社福工作千頭萬緒，勢必需仰賴政府與民間共同參與。市長非常重視各位委員的意見，希望委員們多多提供建言，協助本府研議及規劃更貼近市民期待的福利政策，讓服務躍進。

目前市長尚有其他會議主持，待結束後隨即趕來參加本會，共同為打造典範的社會安全照顧而努力，謝謝大家！

貳、報告事項(本次會議資料詳參附件)

案由一：臺北市社會福利委員會會務說明及第9屆委員介紹。

報告單位：社會局

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二：報告中央關於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最新支用原則及規範。

報告單位：社會局

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三：本會第8屆會議紀錄(第4次委員會、第2次專案小組會議、第5次臨時會議及第6次臨時會議)報告。

報告單位：社會局

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四：第8屆委員會會議決議(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有關「以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身心障礙者相關輔具建議案」，請社會局蒐集相關資料，了解需要購置輔具的人數及所需經費。

報告單位：社會局

裁示：本案解除列管。另針對委員關於輔具租借服務制度面之建議，如活化二手輔具運用，結合民間業者採取優惠租借與後續維修服務，加強輔具租借宣導，建置友善申請平台，以提升輔具服務之近便性等，請社會局評估研議，後續以專案報告方式進行說明。

二、有關「通過 103 年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專車客服資訊中心新增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70 萬 8,927 元營運費案」，請業務單位提供本案檢討報告予第 8 屆委員，並深切檢討，避免類似情形再度發生。

報告單位：公共運輸處、社會局

裁示：本案解除列管，並責成同仁避免再度發生。

三、有關「通過增編 105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概算 3,844 萬 2,085 元辦理居家照顧服務員質量提升相關計畫案」，請於整體額度 6,795 萬 8,012 元內參酌委員意見重新規劃調整居家服務相關方案後寄予第 8 屆委員。

報告單位：社會局

裁示：本案解除列管。另因 105 年度為試辦性質，後續再依實際成效進行調整。

參、討論事項

案由：為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04 年度第 5 次調整支應後併決算案。

一、原預算調整 1 億 7,000 萬元，辦理「104 年本市老人健保費補助」。

提案單位：社會局

決議：本案通過。

二、新增 42 萬 2,061 元，辦理「105 年精障會所籌設計畫」。

提案單位：社會局

決議：本案通過。另請勞動局於本案籌備階段，協助規劃精障者於過渡性就業後之相關就業服務。

三、新增 19 萬 2,174 元，辦理「委託經營管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大安分處)」。

提案單位：社會局

決議：本案通過。

肆、綜合座談(臨時動議)

案由一：請市長對針對悠遊卡 AV 女優事件，採取適當補救行動。

提案委員：傅立葉、張菁芬、楊芳婉

決議：本次事件，凸顯本市對性別議題與政策價值觀之重視。本府未來應更注意公益悠遊卡的社會價值，強化性別平等意識。另建議台北悠遊卡公司組成性別平等委員會，加強相關性別教育訓練，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案由二：建議成立相關平台，進行校園空間改造與活化。

提案委員：傅立葉

決議：本案交由財政局主責之「本府各機關學校經管閒置建物處理情形研商會議」進行後續管考。

伍、散會(下午 5 時)